

屏東縣身心障礙者手語翻譯暨同步聽打服務

一、服務對象:

- 個人：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之聽、語障者或合併聽、語障之多重障礙者。
- 團體：本縣各團體、民間企業/組織、公家單位、教育機構、職訓機構等。

二、服務內容:

- 公務機關辦理相關業務事項之同步聽打服務。
- 非營利團體辦理聽障相關之服務、活動、研習、會議之同步聽打服務。

三、服務費用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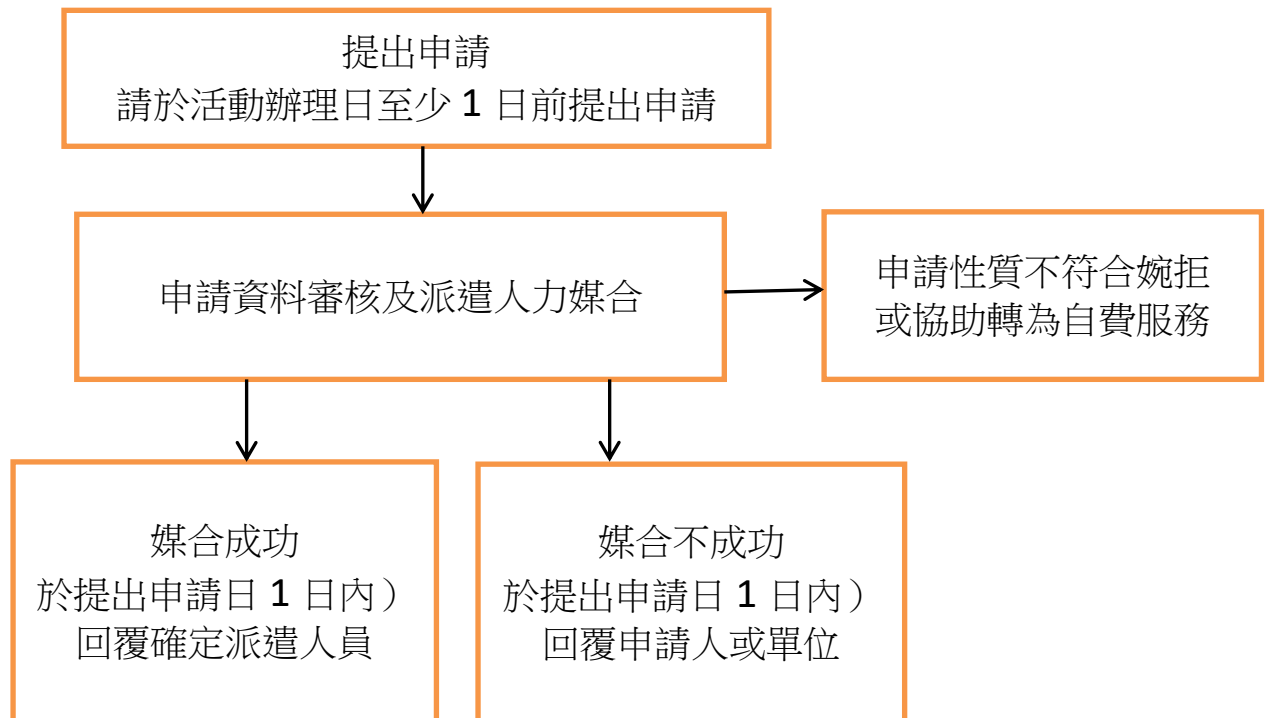
凡符合申請服務內容之案件，無須支付服務費。

四、服務時間:

周一至周日上午八點至晚間九點(視人力調度情形媒合)

五、申請流程:

受理申請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8 點至下午 5 點。



六、申請方式:

電話、簡訊、傳真、郵寄、E-MAIL、Line 或親洽屏東縣聲暉聽障協進會

電話:08-7372174

簡訊:0979-812665

傳真:08-7354930

E-MAIL:a7354930@yahoo.com.tw

社團法人屏東縣聲暉聽障協進會

地址:屏東縣建豐路 180 巷 35 號(屏東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 5 樓)

七、申訴專線:

屏東縣政府 社會處 08-7320415 轉 5493